

煤矿安全会议讲话内容 煤矿安全生产会议讲话材料(模板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煤矿安全会议讲话内容篇一

同志们：

今天，县政府决定召开这次煤矿安全“攻坚战”工作专题会议，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相关会议精神，切实抓好“煤矿安全重点县”各项工作，坚决杜绝煤矿事故发生，彻底扭转全县煤矿安全生产被动局面，确保年底摘掉“全国煤矿安全重点县”帽子，这既是一项工作目标，更是一项硬性规定，各地各部门各企业都要为实现这个目标去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前面，吴成同志传达了全国全省煤矿安全生产相关会议精神，对我县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攻坚战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讲得很好，我都完全赞同，请大家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再讲三点意见。

一、直面存在问题，深刻剖析原因，切实增强煤矿安全生产主动性(为什么要抓好煤矿安全生产)

今年，我县被纳入全国煤矿安全重点县攻坚战范围。对我们而言，煤矿安全生产任务十分艰巨，各地各部门各企业一定要认清形势，卯足干劲，坚决打好全县煤矿安全攻坚战。

(一)认清宏观安全大势增强紧迫感。安全就是政绩，安全就是稳定。曾指出，各地各部门各企业都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生产高标准、严要求；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

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所有企业必须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到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对安全生产大检查做到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在今年的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强调，人的生命最为宝贵，要采取更坚决措施，全方位加强安全生产。3月30日，国家安监总局召开了全国安全警示教育视频会议，会议要求，煤矿业主、矿长、矿工、产煤地区各级领导都要牢固树立“零死亡”意识，加强事故警示教育，抓住关键薄弱环节，推动全国更多煤矿实现“零死亡”目标。3月25日，全省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攻坚战推进会在召开，会议分别从“进一步落实责任、加强监管队伍建设、综合施策、加强督导”等方面对下一步煤矿攻坚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部署。4月10日，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会和煤炭企业现场办公会议召开，会议对煤炭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深入分析和详细安排部署。这些都充分表明了各级党委政府对煤矿安全工作的重视，我们要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完善制度、强化责任、加强管理、严格监督，把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到实处，切实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二)认清当前安全形势增强责任感□20xx年，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煤矿安全生产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狠抓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较为平稳地完成了一、二、三批淘汰关闭煤矿工作任务。但是，全县煤矿安全生产形势依然没有保持住平稳发展的态势，不仅发生了“3.8”xx煤矿瓦斯事故，还发生了“11.24”xx煤矿较大顶板事故。全县煤矿企业发生的这2起安全生产事故，造成x人死亡□x人受伤，占市政府年度下达控制指标的%，占达州市煤矿安全生产事故的%。从这两起事故和前段时间的安全生产明查暗访可以看出，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仍然存在许多薄弱环节：一是煤矿企业安全意识淡薄。个别煤矿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尚未完全落实，安全投入不足，短期行为严重，特种作业人员流动性大，管理水平参差不齐，无视相关规章制度，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与监管部门

“打游击”，违法违规组织生产时有发生；部分煤矿业主或实际控制人不尽职尽责，对煤矿过问少、了解少、管理少，当“甩手掌柜”，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力，管理制度流于形式，企业负责人和生产管理人员下井带班制度落实不到位，井上喊的是“安全第一”，井下“三违”现象突出，诱发较大事故的因素仍然没有从根本上得到解决。出现这些问题的主要原因在于我们的企业业主安全意识淡薄，没有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安全工作仍然存在当面背后“两张皮”、井上井下“两个样”的现象。二是驻矿监管履职较差。个别驻矿人员缺乏责任心，作风漂浮，业务较差，对相关法规、标准不清楚、不熟悉，有的该下井不下井，对应当发现的问题发现不了，执法不精通、办案水平低，甚至有的发现了问题不及时处置、报告，到企业检查只随矿方人员带领下井走一圈了事，许多行之有效的规定、制度、办法落不到实处，导致事故隐患不能及时发现和根除。更有甚者，为了蝇头小利，与煤矿企业“穿一条裤子”，政府的监督员变成了煤矿的放哨员，这是在拿自己的工作开玩笑，在拿群众的生命开玩笑，是严重的渎职行为，要严肃予以查处和打击。我希望我们的驻矿员一定要头脑清醒，千万不要做害人害己的傻事。三是乡镇监管浮于表面。个别产煤乡镇没有严格落实“乡包矿”制度(每位副科级领导挂包一个煤矿)，包矿不到矿、到矿不下井、下井不检查，不少乡镇还存在分管安全工作特别是煤矿安全工作推来推去的现象，从思想意识上对安全工作就有一种排斥心理；一些乡镇监管乏力，没有对封停井口、关闭煤矿、非法采煤点落实乡镇干部进行巡查监管，相关制度形同虚设，一些干部心存侥幸，停留在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贯彻文件的状态，安排布置了就算尽责，而没有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一些乡镇的工作人员不钻研业务，对煤矿监管浮于表面，根本不清楚本区域煤矿安全到底存在什么突出问题，如何预防重特大事故心中无底。四是部门监管失之于软。相关监管部门没有形成监管合力，对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还不够深入，煤矿安全专项督查工作没有做到制度化、常态化，执法不力、监管不到位、作风不深入，该处罚不处罚，或不严格依法予以处罚，

失之以软、失之于宽。

(三)认清生产经营趋势增强危机感。从全国来看，在经历了“黄金十年”后，受煤炭需求增速放缓、产能释放过快影响，当前的煤炭工业经济形势呈现以下特点：一是煤炭产销量同比略有下降；二是库存居高不下；三是进口仍处于高位；四是全国煤炭消费增幅回落；五是产能建设超前。全国煤矿在建项目xx70余处，设计能力亿吨/年，约占全国煤矿现有能力的一半；六是市场供大于求、价格低位仍未触底；七是煤炭行业效益大幅下降；八是企业亏损面进一步扩大。从全省来看，一是煤炭资源赋存条件差，使得我省煤炭产业竞争力低下。二是物流条件的改变，让我省小煤矿面临生死考验。到20xx年，随着兰渝、兰成等铁路的建成通车和神华、中煤等大型煤炭企业在川设立煤炭物流中转基地(广安将建千万吨级的煤炭储运配送基地)，我省小煤矿将面临生死考验。三是能源结构的变化，让煤炭的能源支撑地位不复存在。我省水电丰富，呈现“水电多、火电少”的电源结构。从来看，受国家、省、市宏观经济和煤矿整顿关闭等因素影响，煤炭行业仍不景气，截至目前，全县煤矿企业复产复工xx处，其中复工x处、复产xx处，煤炭企业生产原煤万吨(市场价格x20—x20元/吨，煤质差的不到x00元/吨)，产值近亿元，实现税收仅xx00万元，经济效益低。

面对越来越严峻的市场环境，越来越高的办矿标准，越来越严格的安全要求，我给煤矿业主、矿长们一个忠告：目前，摆在大家面前有两条路，一是断臂求生，退出转型；二是脱胎换骨、升级改造。大家一定要根据自己煤矿的条件、自己的资金实力好好掂量，抓住机会，做好选择。

二、明确职责任务，凝聚各方力量，齐抓共管推进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煤矿安全生产抓什么)

我县是产煤大县，每天都有不少矿工在井下作业，他们的生

命安全与我们的管理工作紧密相连。所以说，这是一付千斤重担，容不得一丝懈怠、半点马虎，全县各地各部门各煤矿一定要进一步明确责任，站在以人为本、关爱生命的高度，切实把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抓细、抓实、抓好。

(一)突出现场管理，认真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煤矿安全生产的主体是煤矿企业，煤矿企业依法承担煤矿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主体责任，是抓好煤矿安全最重要的一个环节，无论县委、县政府怎么重视安全，若煤矿企业不重视、不执行，安全工作肯定抓不好。要牢固树立起“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理念，始终把安全作为悬在头上的利剑，正确处理安全与生产、安全与效益的关系，深入学习、严格执行、认真落实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制度，依法办矿、依法治矿，千方百计抓好煤矿安全生产工作。要明确各矿业主职责，各煤矿业主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管理和投入职责，必须按照新《安全生产法》规定，确保所需安全生产资金足额投入；必须选好用好关键人，选配好懂技术、责任心强、坚持原则的矿长，切实支持矿长依法履职，让矿长有责有权，敢于管理、勇于担当；必须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绩效考核制度、安全检查制度、教育培训制度，经常深入井下、深入现场，督促严格依制度管矿。要支持各矿矿长履职，各煤矿矿长要履行好管理和保护矿工生命安全职责，必须坚持原则，敢于对非法违法违规行为特别是对业主非法违法要求说“不”；要诚实守信，绝不允许采取“躲猫猫”等方式欺瞒监管部门，找出各种理由应付检查、消极整改；要严格落实《煤矿矿长保护矿工生命安全的七条规定》，把保护矿工生命作为最基本要求和行为准则，以务实的工作作风，把工作重心放在现场、放在井下，放在关键岗位、重点环节的监督上。

(二)突出源头管理，认真落实乡镇属地责任。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各相关乡镇党委、政府处于基层第一线，直接与煤矿企业和群众打交道，要把老百姓当做自己的家人看待，把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始终放在心上，牢固树立抓安全就是

抓发展、抓稳定的观念。无数事故教训告诉我们，一旦发生煤矿安全事故，各乡镇党委政府不仅要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抢险救援，还要花大力气做好善后处理；随之而来的便是接连不断的信访纠纷问题，既给社会造成不稳定因素，又要占据我们大量时间和人力，集中精力抓发展就是一句空话；最为叹息的是，还会给我们干部造成不可挽回的政治影响。

因此，各产煤乡镇必须要落实煤矿的属地监管责任，要按照安全生产属地管理原则，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制定和落实辖区内煤矿安全生产目标、计划和措施，认真做好辖区内煤矿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要切实加强辖区内已封停技改井、关闭矿井和非法采煤点的巡查监管，把责任落实到乡镇和村社干部，坚决杜绝死灰复燃；对辖区内乱挖滥采、破坏矿产资源的行爲，坚决采取有效措施加以制止。要加强对驻矿监管工作人员的领导和管理，不定期对驻矿监管工作人员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召开煤矿安全工作例会，将安全监管工作做得“看得见、摸得着、有实效”。否则，一旦封停井口、关闭煤矿、非法采煤点出事，首先被问责的就是乡镇。要切实做好煤矿关闭相关工作，严格对照关闭标准进行查漏补缺，确保关闭到位，同时，积极稳妥做好关闭煤矿资源利用工作，帮助、引导关闭煤矿业主寻求新的创业途经。

(三)突出行业管理，认真落实部门监管责任。煤矿安全生产，监管是关键，严是爱、宽是害，对于相关监管部门来讲，抓好煤矿安全就是“尽职责”、“保饭碗”。否则，一旦麻痹大意，放松监管，就会发生煤矿安全事故，这样不仅会葬送矿工的生命，而且还有砸掉自己饭碗的危险。因此，无论行业主管部门和相关职能部门，都要明确分工，谁负责哪方面工作，工作要求是什么，出现漏洞怎么办，都要清楚明确地定下来，都要严格落实到位，形成煤矿安全监管的强大合力。在这里，我们再明确一下相关部门抓煤矿安全的职能职责，请大家一定要履职尽责，切实负责。

县煤监局作为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行业管理和安全监管职责，加强对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安排部署、监督检查、调度考核、指导服务等日常工作，绝不能掉以轻心，存在麻痹大意的思想，放掉任何一个监管细节，否则，小隐患就会变成大隐患，小事故就会变成大事故。同时，要加强监管队伍建设，完善监管制度，改善监管方式，协同乡镇加强驻矿安监员的教育、管理和考核，切实做到科学监管，确保监管实效。县安监局负责对县级有关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监督，严格督查煤矿企业对职工职业病的防治和检查，要做到大胆监管，不怕得罪人。县国土资源局负责监管非法煤矿，严厉打击非法开采、超层越界开采及非法转让采矿权等违法行为；调解煤矿资源纠纷，杜绝因资源纠纷引发的安全事故；加强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和地质灾害的管理；开展定期检查和不定期巡查，一旦发现非法矿井生产或有非法生产迹象，要督促配合所在乡镇及时炸封非法井口，对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非法业主，要及时报送材料移送公安机关立案调查。县公安局负责煤矿爆破员的培训、考核以及爆破员操作证的发放工作；对全县煤矿生产、建设和停产停工期间火工产品的购买、储存、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严格督查；对关闭煤矿和封停井口的火工产品要及时进行清理和收缴；严查封停井口、关闭煤矿、非法采煤点使用火工产品的违法犯罪行为。县经信局负责督促县供电局、县供电公司严格执行供电管理各项规定，切实保障合法煤矿的电力供应；严禁向关闭煤矿和封停井口供电，严查非法供用电行为。

在当前煤炭行业不景气的情况下，我们不仅要强调各乡镇、各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也要做好为煤矿企业的服务工作。一要营造良好环境。要帮助煤矿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遇到的矛盾纠纷难题，持续强化水、电、路等要素保障，确保企业正常生产。二要培训从业人员。要利用培训中心这个平台，开展各种技能培训，切实提高矿工职业技能。三要强化技术指导。鼓励煤矿企业采取花钱“买服务”的方式，定期聘请专家，深入一线指导煤矿落实安全技术措施，限期消除重大隐患，从而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四要助推转型升级。扎

实抓好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及时帮助办理产权、证照和过户手续，尽快组建完成x家煤矿企业大集团，确保每家企业产能达到x0万吨/年以上，实现煤矿产能与效益的双提升。

三、创新工作机制，强化过程督查，确保煤炭行业安全生产健康经营(怎么抓好煤矿安全生产)

煤矿安全生产事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们必须时刻绷紧这根弦，强化组织领导，创新管理制度，逗硬督查考核，狠抓监督问责，促进煤炭行业安全生产、健康经营。

(一)加强安全工作领导。今天参会的乡镇、县级相关部门和煤矿，是我县煤矿安全工作的监管单位、生产主体，主要领导要亲自抓、负总责，扭住不放，一抓到底。县委县政府成立了以县委书记、县长任组长的煤矿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指导攻坚战工作。各产煤乡镇也要迅速成立相应的机构，落实专项工作经费，安排专门工作人员，制定具体攻坚举措，全力抓好煤矿安全攻坚战工作，每月要开展一次专项督导和不定期巡查，每两个月要召开一次专题办公会议，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确保圆满完成攻坚战各项工作任务。

二)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切忌只顾眼前不谋未来，我们今天在这里开会强调一下，你们就动一下，抓安全像挤牙膏一样，那是十分危险的，只有健全制度方能管长远、治根本。要健全县级领导包矿制度，各产煤乡镇要主动向县领导汇报挂包矿的日常管理情况，妥善处理各项安全维稳工作。要健全行业部门领导包片制度，县煤监局各包片领导要切实履职尽责，加强对辖区内煤矿的日常监管和安全巡查，确保煤矿安全生产工作顺利推进。要健全驻矿员驻矿制度，各驻矿员要强化安全责任意识，严格现场监管，切实做到驻矿到位、监管到位，确保安全监管不流于形式。要健全矿长保护员工安全的各项制度，各矿长要高度重视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带班制度，做到带头下井，切实保障矿工生命安全。

(三) 狠抓安全生产督查。安全生产的核心是防止事故，安全生产督查就是为了能及时发现问题隐患，采取相应的措施予以消除，从而保障生产安全进行；所以说安全生产督查是安全生产管理的重要手段，以督查为手段，还可以倒逼各乡镇、各部门、各企业落实监管措施，杜绝安全事故发生。要强化生产指导，县上组建成立的5个督导组，每周至少对监管片区的煤矿企业开展2次专项指导，重点研究包片煤矿企业机械化改造、灾害治理、劳动用工管理等方面的政策，制定安全生产指导细则，切实做到“一矿一策”，方案可行，措施具体。要强化安全督查，县安监局、监察局和县委、县政府督查室要定期不定期深入煤矿企业和部门乡镇进行督查，查看驻矿安监员是否到位、安全监管是否落实，要及时跟踪各煤矿企业安全生产投入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问题或履职不到位的企业、部门和乡镇，责令限期整改到位，并在全县进行通报。

(四) 逗硬安全考核奖惩。要把隐患当成事故对待、把小事故当成大事故对待、把别人的事故当成自己的事故对待，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目标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发挥好考核的“风向标”和“导向仪”作用。要严格安全生产绩效考核，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把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各乡镇、各部门和各岗位，执行死亡控制指标考核制，将履职情况纳入目标管理，逗硬考核奖惩。要严格事故煤矿处罚，对发生较大安全事故并负主要责任的，以及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的煤矿，要按照相关规定给予关停。要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对安全工作做得好的单位和个人，该奖励的必须兑现，并与干部评优晋级、提拔任用相结合，鲜明是非分明、爱憎分明、赏罚分明的干事导向。

(五) 强化安全监督问责。安全生产无小事，尤其是煤矿安全，只要一不留神，安全隐患就如下山的猛虎直面扑来，给群众带来巨大的伤害和损失。因此，我们必须要用铁的心肠、铁的手腕、铁的纪律抓好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对事故的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要“打到痛处”，从而确保一方平安。要建立最严厉的事故追责机制，严格落实煤矿事故隐患倒查制

度，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厉追究所有责任人的责任，使因思想麻痹和侥幸心理造成事故的责任人受到更大的震动和教育，让非法违法的肇事企业和肇事者付出更大的代价；凡一个乡镇发现一处煤矿非法生产、建设的，严格追究乡镇、监管部门相关领导的责任，该免职的免职，该处分的处分；对驻矿人员严肃处理直至辞退，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同时从严追究电力、火工产品的监管失职责任，在煤矿安全追责方面我们绝不心慈手软。

同志们，煤矿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的规律表明，煤炭市场越疲软，煤矿安全投入不足、人心不稳、人员流动性大等问题就越突出，安全生产面临的压力和挑战就越大。希望大家必须对此高度警惕，切实增强抓好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攻坚战的责任感，牢固树立安全生产工作理念，振奋精神，真抓实干，严格管理，努力实现煤矿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好转，为建设繁荣美丽新营造和谐的发展环境！

煤矿安全会议讲话内容篇二

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生产形势严峻，事故频繁发生，为我国带来了严重的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如何合理规划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发展，全面提升矿山安全管理水平已迫在眉睫。下面是本站小编给大家整理的非煤矿山安全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仅供参考。

同志们：

今天，在这里召开全县非煤矿山和危化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会，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安全生产及全县安全生产暨打击非法开采矿产资源会议精神，进一步统一认识，靠实责任，狠抓落实，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刚才，县安监局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学习传达了国务院40号文件和新修订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对今年非煤

矿山和危化企业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并与各企业代表签订了20xx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下面，结合会议，再强调三点意见。

一、统一认识，认清形势，切实增强抓好安全生产责任感和紧迫感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始终高度把安全生产工作，加大投入，完善措施，狠抓落实，安全生产监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20xx年煤矿“11.13”透水事故的发生，全县安全生产四项控制指标均超出市上分解指标，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考核排名位次居后。我们面临的安全生产形势十分严峻，工作量大，任务繁重。同时，我们在认真分析全县安全生产总体形势的基础上，清楚的认识到了，全县的安全生产基层基础比较薄弱，还存在一些比较突出的问题。一是工矿企业规模小，安全投入不足，技术装备水平低，安全防范能力较差。二是企业主体责任没有真正落实到位，重生产、重效益、轻安全的现象仍然存在，隐患排查网络仍不健全，安全监管措施落实不到位，违章指挥、违规作业时时有发生。三是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安全技能缺乏。大量务工人员文化水平低、专业知识少，自身安全意识淡薄，安全技能缺乏，自我保护能力差，成为当前事故多发群体。四是安全监管压力进一步加大，全县高危行业点多面广，现有企业245家，煤矿14家，非煤54家，烟花爆竹零售户25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11家，水泥建材企业7家，其他各类企业134家。如何减少和预防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都对今年的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工作长期性、反复性、艰巨性和紧迫性，认真研究和分析新形势下安全生产工作的新特点、新情况和新要求，把问题和困难估计得更充分一点，把办法考虑得更仔细一点，把工作措施落实得更扎实一点，深入推进“三个转变”，即指导思想从事后处理为主向事前预防为主转变；工作方式从传统监管方式向与现代监管方式转变；工作重心由控制事故总量为主向控制事故总量与职业危害防治并重转变，努力开创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新局

面。

二、突出重点，严格监管，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今年，我县安全生产工作形势严峻，工作任务和责任重大，我们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理念，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突出关节和重点领域，扎实开展好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全面扭转安全生产形势被动落后的局面。

(一)完善监管体系，夯实安全生产基础。近年来，市政府下达的控制指标逐年降低，给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带来巨大压力。指标是硬任务，我们必须把事故控制在指标以内。前面，县安监局与各企业签订了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书，希望大家要清楚肩负的责任，细化工作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把安全工作抓好、抓实，坚决预防和杜绝责任区域安全事故的发生。各企业要注重源头治理，加大安全投入，健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把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落实到班组和每一个生产环节、工作岗位，认真落实企业负责人带班制度。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接受安全生产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或资质。县安监局要积极争取省、市项目支持，完善矿山救护队装备，尽快申请省上验收发证。各非煤矿山企业必须与救护队签订救护协议，健全救援装备，定期组织应急救援演练，切实提高救援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二)突出工作重点，强化监管措施落实。复产(复工)时期历来是生产安全事故的易发期、多发期。各企业要高度重视复产工作，加强领导，严格落实企业开工复产安全检查责任制，加强自查自纠工作，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实到位。县安监局要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按照“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标准，明确责任，认真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做到不漏企业，不留死角。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坚决不能恢复生产，严防复产期间发生事故。

(三)加强重点环节监管，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一要严格落实安全制度。今年，对所有新改扩建项目，严格履行“三同时”手续。对延期换证企业，严格安全生产条件，凡不符合条件的坚决不予换证。对“三同时”、延期换证的非煤矿山企业，严格执行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条件基本要求。二要规范矿山开采。依法严厉打击无证开采、以探代采、越界开采等行为，坚决关闭不具备基本安全生产条件的矿山企业。加强对地下开采矿山采空区的监管，督促不具备强制放顶法治理采空区的矿山进行稳定性分析，制定有效的监测监控措施，特别是组织专家对查出的重大安全隐患进行可行性论证；对需要放顶的，要坚决放顶，彻底消除隐患，确保地下矿山及采空区安全。三要加强对危化品监管。对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使用环节的管理，督促企业严格操作规程，落实防范措施。对安全距离不足、存在重大危险源的单位和部位，要设立安全警示标志，严防死守，严密监控。

(四)注重基础管理，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一要深入开展“企业达标升级”为创建活动，各企业要狠抓班组建设，从班组和岗位安全达标这个基础抓起，全面推动专业和企业达标。县安监部门要把安全标准化建设作为《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查的必要条件之一，严格程序，凡标准化不达标企业，坚决不予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手续。对在规定期限内未达标企业，将依法暂扣其安全生产许可证，责令停产整顿；对整改后还不能达标的企业，依法进行关闭，绝不姑息迁就。二要严格落实安全措施。加快矿山企业井下防灾避险“六大系统”建设，露天矿山推广中深孔爆破、机械二次破碎和机械铲装技术，在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强制安装gps监控系统。

三、强化措施，齐抓共管，确保各项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安全生产牵动全局，没有一个安全的环境，企业的生产就无法正常进行。企业要发展，坚决不能放松了安全生产工作。企业负责人要时刻把安全生产工作记在心上、抓在手上，绝不能

让措施停在口上、制度挂在墙上。

一要强化责任落实。各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对安全工作亲自抓、负总责，支持和关心安全工作，要经常深入安全生产工作第一线，严格执行负责人和安管人员现场带班制度，重视和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真正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近期，县上将抽调专业人员，组成检查组，开展全县安全大检查，深入各企业和现场，认真开展隐患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坚决落实措施、资金、人员、责任和方案“五到位”要求，认真整改落实。

二要加大执法监察。一是加强督促检查。通过常规检查、重点检查、专项检查等形式，逐渐加大执法监察覆盖面，增加重点企业的检查频次，及时排查事故隐患。对检查出的问题，采取强制措施，督促企业认真对照整改，确保隐患整改到位。凡涉及违法案件，要及时转交司法部门依法严肃处理。二是适时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执法监察。着重抓好四项重点检查，即：突出施工队伍资质、按照批准的设计进行施工情况，开展地下开采基建矿山专项检查；以新建、改建和扩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为重点，开展危险化学品新建项目专项检查；以成品油罐区、加油区等重点部位安全隐患排查为重点，开展加油站专项执法检查；以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为重点，开展安全生产培训专项检查。

三要加大投入。国家对企业的安全方面市场准入的标准很高、要求也很严，凡是不具备基本安全条件的，一律关闭。在安全生产上，企业该投入的钱必须投入，该办的手续必须严格按照程序，依法依规办理。今年，要严格执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工伤保险等措施，足额及时缴纳。各企业一定要清醒认识安全与生产、安全与效益的关系，算大帐、长远帐，加大投入资金改善安全生产条件，确保企业安全生产。

同志们，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任何时候都不能盲目乐观，都不能有丝毫的松懈。我们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坚决克服侥幸心理、麻痹思想和厌战情绪，认真吸取以往事故的惨痛教训，坚决防范和减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为促进我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谢谢大家！

20xx年度，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各乡镇安全监管站、各企业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为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贯彻落实省、州、县安全生产工作一系列部署和要求，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深化安全生产“三项行动”，强化安全生产“三项建设”，以安全责任，重在落实为重点，强化日常监管，加大日常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全面监督落实好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主体责任，加大“打非治违”、汛期安全生产，推动安全标准化建设和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安装建设，极力引用先进适应技术装备和科研成果等，取得了效好的成效。现将20xx年度工作简要总结如下：

一、切实做好春节值班值守和节后的复工复产工作

在春节期间，切实增强各企业的责任感、使命感，落实明确矿级领导值班留守和各项防范措施，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督促企业加大隐患自查自纠工作，防止出现松懈现象，确保了春节期间的安全生产。

节后复工复产工作，按照复工复产的程序和标准及要求进行检查复查，复检验收中，严格按照“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要求、高标准，从严把关，确保了节后复工复产的安全、高效、有序，使112家企业恢复了生产和建设。

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两个主体责任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完善落实矿级领导带班下井制度，严格要求企业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范和标准及相关规定，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章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设路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并将责任制逐级逐项落实到各岗位和从业人员，加大安全投入，加强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与企业签定了安全生产责任书，督促企业层层落实责任，做到安全生产人人有责，齐抓共管格局。

三、切实做好建设项目竣工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验收工作

20xx年组织对安全生产许可证到期和建设项目竣工企业进行审查和现场复查，对达到安全生产条件的48非煤矿山(2座尾矿库)已上报州局颁发了安全生产许可证。目前，已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非煤矿山企业有82家，履行安全设施设计“三同时”审查批同意施工建设的有33家，未履行安全设施设计“三同时”手续的有8家。

四、认真落实抓好“春节”、“两会”、“五一”期间安全生产工作和六月安全月活动

在重大时段和节日期间，加在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并督促企业开展自查自纠，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一并跟踪督促指导帮助企业落实整改，及时消除隐患，确保了重大时段和节日期间的安全。

为了营造安全生产氛围，以安全责任重在落实为重点，着力督促指导各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张贴安全生产标语，发放安全生产资料，营造人人懂安全、人人抓安全，建立安全生产群众监督机制，进一步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

五、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切实做好汛期的防汛防洪工作

为了切实抓好雨季汛期安全防范工作，预防因雨季汛期诱发的各类事故。

一是督促各企业做到五落实，就是“责任、机构、人员、物资、措施”的落实，做到防洪机构健全和落实汛期的安全责任制。二是重点对高陡边坡、尾矿库、地下开采矿山防洪防汛及周边灾害进行了督促和检查，做到层层落实责任、层层检查、狠抓落实、常抓不懈，做到依法治洪、依法治水、依法治理地质灾害的防治工作。

为了加强非煤矿山、尾矿库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和及时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进行抢救、施救□20xx年6月16日，开展了安信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尾矿库防洪、排水应急演练，进一步增强了防洪意识和防洪技能，杜绝了因雨季汛期各类事故的发生。

六、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能力

为了提高安全生产知识、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以及现场安全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理能力，举了二期矿长、安全管理员新训复训培训工作，共培训矿长、安全管理员171人□20xx年6月份，共举办了四期从业人员培训工作，共培训从业人员507人，切实为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管理奠定了基础。

七、督促落实南堡片区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作

为了完成省局督办的玉华南堡片区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工作，多次组织玉华乡政府、县国土局、瓮安磷矿、磷化公司、大信北斗山磷矿召开地质灾害隐患治理专题会议，进一步落实了责任、治理单位、治理时限，总投入治理资金约200百万元。通过治理，消除了事故隐患，因措施得当，治理及时，遏制了因地质灾害诱发的事故。

八、尾矿库安全控制区域的划定工作

按照《贵州省尾矿库安全管理办法》(贵州省人民政府令114号)有关规定,组织县国土局、水利局、环保局、城乡建设局分别对瓮安县腾发矿业有限公司尾矿库,瓮安县平峰矿业铁矿尾矿库两座尾矿库安全控制区域进行了现场勘查,并征求珠藏镇政府、玉华乡政府和两家公司意见后,对划定的两座尾矿库安全控制区域情况进行了张榜公布,完成了两座尾矿库安全控制区域的划定工作。

九、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切实开展“打非”专项行动 在开展打击非法违法生产建设专项行动中,重点对证照不齐、过期、超深、超层越界,未履行安全设施设计“三同时”,一证多点等作为重点打击对象,在专项行动中,加大执法力度,采取联合执法机制,会同公安、国土部门,加大了非法违法生产建设行为的打击力度,进一步规范了矿产资源秩序和生产经营行为。在执法中,共打击未履行安全设施设计“三同时”,非法建设尾矿库两座,非法建设的地下矿山1家,越层开采的地下矿山1家,证照不全或过期从事生产经营建设的有11家。无证非法矿山清理整顿工作中,共炸封开采钼矿1次,取缔无证打砂点2个,强制拆除开采设备2台,专项行动中共处罚2万元。

一是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 20xx年4月15日召开标准化专题会议,在会上对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和落实,明确了责任,在开展过程中采取了典型示范,逐步推进,分步实施,现场参观,技术支撑的原则,对43家实施标准化建设的非煤矿山,经州安全监管局组织专家现场验收,43家非煤矿山已分别达到安全标准化四级、五级,证书和牌匾正在制作中。

二是地下开采矿山安全避险“六大系统”的安装建设工作。“六大系统”的安装建设工作,已采取典型带动,步推进,现场参观和技术支撑的原则推动。目前,全县地下开采矿山只有瓮安大信北斗山磷矿“六大系统”在安装建设中。初步预计:监测监控系统在今年的4月28日前完成安装工作;

人员定位系统在今年的5月28前日完成安装工作;视频监控系统在今年3月28日前完成安装工作;通讯联络系统在今年的4月28日前完成安装工作。

三是引进适用的技术装备和科研成果。(1)全部强制推行露天矿山实行机械铲装作业,现露天矿山实行机械铲装率达100%;(2)淘汰落后的爆破方式,具备条件的推行使用先进的中深孔爆破技术和液压锤二次破碎工艺,现已采用中深孔爆破的有44家,采用液压锤二次破碎工艺22家;(3)推行采用视频监控。现已实行视频监控的有尾矿库1家,露天矿山4家。

十一、非煤矿山整顿关闭工作

20xx年会同国土资源局、县公安局、县工商局、县发改局、县供电局、县环保局、县监察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对不符合矿产资源开采规划、证照办理情况、在城市规划内,以及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的5家金属非金属矿山提请县人民政府依法实施了关闭。

十二、各非煤矿山企业与救护队签订了救护协议,进一步提高安全保障能力和施救能力。

20xx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

20xx年的安全生产工作,要进一步树立以人为本的理念,以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为要求,以强化预防、落实责任、依法治理、应急处路、科技支撑、基础建设为主要措施,以预防事故为工作目标,切实把各项责任落实到位,把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全力以赴做好第一季度和20xx年度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人方面展开工作。

一、着力强化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

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通知》精神，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者的责任，指导矿山企业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切实加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精细化管理，把安全责任层层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和每个职工，确保安全投入、安全管理、教育培训等措施落实到位。通过严格安全生产行政许可、严格矿长、安全员现场带班、实施分类指导，重点监管、跟踪落实整改措施等行之有效的途径，严防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现象，真正做到不安全不生产。促使矿山企业建立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矿山企业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二、扎实做好重点时段的安全监管工作。

一是认真做好节后复产验收工作。节后复工复产验收是我们的首要任务，已是当前的重要工作，已是对企业基本安全生产条件的再确认，是发现和消除事故隐患、将事故消除在萌芽状态的重要步骤，也是当前非煤矿山安全监管的工作重点。做好复工复产工作，是为今年安全生产工作开好一个头、起好一个步，已是为今年的安全生产奠定安全基础。各企业要切实提高对复产验收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明确复工验收标准、程序和要求。验收中严格按照“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把关，做到合格一个，恢复一个。对未经验收和验收不合格的，一律责令限期整改。

对安全生产许可证、建设工期到期或过期未按要求办理延期延续手续的；未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组织生产和建设的；机械通风不完善和安全通道不畅的；未依法给工人办理工伤保险的，以及仍存在陡壁、伞檐和顺层等的矿山，一律责令停产限期整改和限期补办相关手续。

二是加强雨季“三防”工作。很抓雨季防范工作，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制，开展汛前隐患排查，督促企业切实做到“责任、机构、人员、物资、措施”的落实，落实雨季值班值守，实

行强降雨期间点对点调度制度，确保安全度汛。

三是做好“五一”、“十一”黄金周等节假日的安全监管工作。加强监督检查，严厉打击“三超”行为，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确保节日期间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一) 标准化建设工作。

全面推进我县非煤矿山企业安全标准化创建工作，按照《安监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xx]190号)文件要求，严格对照标准考评、等级认定。一是良好运行6个月以上的非煤矿山，成立自评组织机构，自评确定相应等级，形成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二是非煤矿山自主选择安全监管部门确定评审单位开展评审工作，评审完成后，向安全监管部门确定的评审组织单位提出书面评审申请；三是由评审组织单位对评审报告进行审核，认定其符合要求并确定等级后，向负责审核公告的安全监管部门提交评审报告表、评审报告等相关材料；四是由安全监管部门对评审组织单位提交的评审报告材料进行审核，对符合条件的予以公告。

今年开展安全标准化任务重，时间紧，注重工作实效，不要抱观望的态度，要真抓实干、防止走形式、走过场、做表面文章。要做到人人有目标、个个有任务格局。在建设过程中，采用典型示范和行政手段，以点带面和督促评审单位全面开展技术服务指导工作，着力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确保今年实施标准化建设的非煤矿山企业达三级以上水平。

20xx年拟开展安全标准化建设的非煤矿山企业有：瓮安县雍阳镇宋家寨石灰岩矿、瓮安县岩根河砂石矿、瓮安县银盏乡穿洞村砂石矿、瓮安县草塘镇迎宾村砂石矿、瓮安县简子山长奇砂石场、瓮安县木引槽乡鑫渝方解石矿、瓮安县珠藏镇九龙石材厂、贵州鑫光矿业有限公司瓮安厦安磷矿、瓮安磷矿二号斜井、瓮安磷矿1048西翼矿、瓮安大信北斗山磷矿、

瓮安县磷化公司二号硐、瓮安县磷化公司四号硐、瓮安县磷化公司八号硐、瓮安县磷化公司九号硐、瓮安县磷化公司十五号硐、瓮安县平峰矿业营上铁矿尾矿库、瓮安县腾发矿产有限公司尾矿库。

对20xx年、20xx年已经达标的企业，要加强管理，持续改进，力争再上一个等级；对管理滑坡的企业，要限期整改，逾期仍达不到要求的，提请降低一个等级，如是最低等级的，撤销原等级，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

20xx年底前露天矿山和五等以上尾矿库要达到安全标准化三级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水平到；20xx年底前地下矿山全部达到安全标准化三级以上安全标准化水平。

(二) 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工作。

加快地下矿山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各地下矿山企业要进一步提高对安全避险“六大系统”认识，要意识到地下矿山企业是建设“六大系统”的责任主体，其主要负责人是建设“六大系统”的第一责任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组织制定实施方案，落实责任，保障资金投入，明确进度安排，严格按照“六大系统”建设规范标准抓紧实施，全力推进，不要持等待观望态度的，要加快工作进度，确保在20xx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六大系统”建设任务。

四、强化科技支撑，着力推广先进适应技术装备，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1、全部推行露天矿山机械铲装作业，提高安全保障能力。

2、对具备条件的露天矿山，年底前全部引用中深孔爆破技术，对未实施中深孔爆破的。组织专家现场论证，依据论证结论，实施爆破方式。

3、根据岩石结构情况，推行使用机械二次破碎技术，避免二次爆破造成的隐患发生。

五、加强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的规范管理。

1、严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三同时”手续备案、申办、审查、转报省州局等程序，均依法严格按时办结；增加行政许可工作的透明度。。对未履行安全设施设计“三同时”手续就组织施工建设和未批先建、边批边建的建设项目，依法查处。

2、对安全生产许可证、建设工期到期或过期的矿山，未按有关规定申请延期换证或延续，仍在组织生产和建设的，一律责令停止生产和建设，限期补办相关手续。

3、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建设工期未到期的矿山，要加强现场管理，开展“回头看”，严防管理滑坡，如对安全管理滑坡，降低安全系数，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的矿山要责令暂停生产和建设，限期整改。限期内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依法查处。

六、加大现场执法检查力度，加大“打非”专项力度，规范执法程序。

着力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和专项整治。严格安全生产执法，提高安全检查效率。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问题，实行检查人员和企业负责人签字备案制，现场检查结果，书面告知被检矿山企业，并落实跟踪整改。进一步推动企业建立隐患自查、隐患自整、经费自投的管理机制，促进安全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打牢安全生产工作基础。加强对整合矿区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的监督检查，督促企业依法履行“三同时”手续；进一步加大对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打击，依法打击和治理未履行安全设施设计“三同时”手续，擅自组织生产和建设的；无照无证、证照不

齐、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建设工期到期以及过期，未按规定申请办理延期延续手续的；拒不执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指令的；露开矿山未实行台阶或自上而下分层顺序开采，仍存在陡壁、伞檐、顺层开采的；地下开采矿山安全通道不畅通和通风不良的；超深、越层越界以及井下工程非法外包、以探代采、一证多点等行为作为重点整治和打击对象。

七、加大重点区域和重点企业的的监管力度，着力排查治理隐患，深化专项安全整治

把排查治理隐患作为坚持预防为主、有效防范遏制事故的治本之策，要毫不放松地抓下去。隐患排查治理要工作要严格细致、不留死角，并将其作为企业日常安全管理的重要内容，实现常态化。要以治理井下矿山采空区、通风、相邻开采区域和不按设计方案进行开采及露天矿山不按规定分层分台阶开采等严重隐患问题为重点，继续深化非煤矿山安全整治。加大对玉华片区地下开采矿山、矿业公司一号、二号矿井、厦安磷矿、三座尾矿库和高陡边坡开采的露天矿山，以及地下、露天新建矿山待的监管力度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赶进度、违章冒险等行为发生，严防杜绝事故发生。

八、开展矿长、安全管理员、从业人员等培训工作

一是在3月初开展一期矿长、安全管理员的新训复训，然后对全县的非煤矿山矿长、安全管理员开展复训。

二是组织对非煤矿山(尾矿库)从业人员分期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全员做到持证上岗作业，对未参加培训的从业人员或未持证上岗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三是联系有资质的培训机构，根据参训人员多少来定，准备在瓮安开展一至二期电工、焊工等特殊工种人员培训。

九、着力推进非煤矿山资源整合、提高安全保障能力

20xx年前全县现有矿山要减少30%。所以，为认清当前形势的严峻性。要以科技发展，安全发展为目标，要做大，做强，就要进行资源整合，扩大生产规模，加大安全投入，要采用先进的技术装备，淘汰落后的开采方式和技术，才能夯实安全基础，改善安全生产条件，提高安全生产系数，才能奠定安全基础。如生产规模小，安全基础薄弱，安全投入不到位，连基本的安全条件都达不到，那只有被淘汰或被关闭。20xx年底以前，要按照州下达的关闭目标任务，对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等的矿山，提请县人民政府依法实施关闭。

十、清交安全风险抵押金和救护协议的签订工作

对未按有关规定交齐或未交风险抵押金以及未签订救护协议的矿山企业进行清交工作和签订救护协议。

十一、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实际应急能力

为了加强非煤矿山、尾矿库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理能力和及时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及时进行抢救、施救。预计在5月至6月份组织开展一次非煤矿山应急演练，以此提高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理能力。

共2页，当前第1页12

煤矿安全会议讲话内容篇三

同志们：

今天召开这次会议，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动员各镇各有关部门迅速行动起来，集中时间，集中力量，扎实深入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确保全县人民饮食用药安全，以实际行动迎接国庆和全运会。

刚才，吴局长传达了《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意见》，县政府与各镇(街道)各有关部门签订了20xx年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书。下面，就做好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我讲三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认清形势，进一步增强做好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假劣食品药品危害的是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损害的是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近年来，在我国食品药品产业快速发展，产量增加，品种丰富的同时，食品药品安全问题也随之凸显出来。种养植(殖)环节滥用或不当使用化肥、农药、兽药和饲料添加剂，加工环节条件低劣、食品添加剂使用混乱，不法企业、商贩制假售假等等，导致食品药品安全事件频发，毒大米、毒水果、地沟油、注水肉等问题屡遭曝光，触目惊心。特别是近几年发生的劣质奶粉、苏丹红、多宝鱼和齐二药、欣弗等一系列食品药品安全事件，震惊全国，引起了广泛关注。吃什么食品放心、用什么药物安全，已经成了我们每一个人无时无刻都在关心的问题。对此，国家、省市各级不断加大食品药品安全整治工作力度，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有计划、有重点、有步骤地开展了食品安全放心工程综合评价、信用体系建设、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药品市场专项整治、打击违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等工作，收到了一定成效。我县按照上级要求，各部门、单位分工负责，团结协作□20xx年通过了市级食品放心工程验收□20xx年迎接了省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检查□20xx年较好地完成了奥运期间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有力处置了“三鹿奶粉”事件。全县食品药品安全总体形势进一步好转，没有发生大的食品药品安全事件，维护了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为全县经济社会的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这其中，各职能部门的同志们尽职尽责，加班加点、牺牲节假日休息时间，做了大量工作，成绩值得肯定。

就我县来看，同全国一样，食品药品安全问题仍然不同程度的存在，主要表现为：种养植(殖)环节农药、化肥、饲料添

加剂使用不规范，存在着超标和残留问题；食品加工企业小而散，生产经营者的法律意识和安全意识还不够强，从业人员素质不高，卫生环境不达标；部分食品加工企业存在着滥用食品添加剂和使用非食品原料加工食品的问题；一些经营企业贪图私利，蓄意出售过期或变质食品现象仍有发生，不法食品生产经营者时常伪造标识、滥用标识，欺骗和误导消费者；食品经营和餐饮环境还需要进一步改善和提高；城乡结合部和农村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还相对薄弱，不法分子往往将假劣食品销往农村集贸市场和小卖部，致使农民群众利益受到损害；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时有发生（去年的姜集学生食物中毒事件、今年发生的4.23事件），给我们敲响了警钟。因此，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更应该看到，我们面临的形势依然十分严峻。必须进一步提高认识、强化观念，从思想源头上真正重视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一）要从保增长的高度来认识。假冒伪劣不仅可以毁掉产品销路、造成行业信誉危机，甚至会断送一个大的产业。据有关部门统计，我国农产品出口因农药残留超标而被退回的事件每年就达五六百起，经济损失超过70亿元。例如“龙口粉丝”事件发生后，很多国家和地区相继采取了设限措施，这方面的教训是深刻的、代价是惨重的。食品药品产业是我县的支柱产业，尽管没有发生类似事件，但安全隐患还很多，食品药品安全形势依然不容乐观。如果我们对此掉以轻心，麻痹大意，一旦酿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不仅会破坏全县团结和谐的大好形势，而且将会严重影响经济社会大局。各有关部门一定要未雨绸缪，防微杜渐，把不安全因素化解在萌芽状态，坚决杜绝各类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要从保民生的高度来认识。在今年召开的全国两会上，不论是在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还是在代表、委员的讨论和提案中，食品药品安全都上升为民生问题之首。国家2月份出台了《食品安全法》，为全面加强和改进食品安全工作，实现全程监管、科学监管，提供了有力的法律制度保障。在这种形式下，能否为群众创造一个放心的饮食用药环境，

既是对各级政府执政能力的考验，又是对各相关管理部门履行职责的检验。因此，各镇、各有关部门一定要充分认识食品药品安全问题的严重性和危害性，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把这件关系国计民生的大事时刻放在心上、牢牢抓在手上，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和忧患意识，切实把它作为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具体行动，贯彻到整个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中去。

(三)要从保稳定的高度来认识。大家都知道，由“三鹿婴幼儿配方奶粉”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引发了一场“问责风暴”，国家质监总局局长引咎辞职，石家庄市委书记、市长、畜牧水产局局长、质监局局长、食药监局局长等被免职，原三鹿集团董事长被判刑。这些都说明，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不是儿戏，各级政府对此越来越重视，对于事故责任人的查处力度也越来越大，不仅是承担责任、背个处分那么简单，而是失责必究、追究必严，甚至要丢饭碗。今年是建国60周年，全运会将在济南举办，这些重大活动，都对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我们必须站在讲政治、保稳定的高度，深刻认识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保持高度警觉，提前防范，加大力度，牢牢把握工作的主动权。

二、认真分析，突出重点，制定好工作方案

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是一项系统工作，各部门要充分认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坚持常抓不懈。年初国务院下发了《关于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这次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决定利用三年的时间，进一步集中治理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的突出问题。根据国务院和省政府专项整治实施方案要求，我们制定了今年的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在制定今年的方案时，药监局也与各部门进行了沟通，对整治任务、时间步骤、工作要求做了明确规定。专项整治方案是一个指导性文件，各职能部门要在自查自纠阶段，根据方案的总体要求，把握好三点分别制定工作方案。一是对照上级要求，认真查找当前工作中标准不高、工作不到位的地方，

进一步做好充实的文章。二是要认真查找工作中的薄弱环节，查找职能交叉的地方，把容易出问题和监管扯皮的地方摆出来。三是突出重点品种、重点区域，把任务逐条梳理，进一步细化、量化，责任到人，便于操作和考核。在抓好这三点的基础上，各部门要结合负责的领域，明确今年要彻底解决哪些方面，需要规范哪些方面，哪些工作今年需要完成多少，都要做到重点突出，有的放矢。药监局在汇总审核各部门工作方案的同时，要注意把好关，使各部门的工作便于督促和考核，为深入推进专项整治工作奠定基础。

三、落实责任，强化措施，确保专项行动取得明显成效

抓好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贵在务实、重在落实，各部门在制定好工作方案的基础上，要加强领导，强化措施，狠抓食品药品的集中整治，其中，要注意以下几点。

(一)分工负责，协调配合。由于当前体制的问题，各镇(街道)在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中，没有具体的监管职能，但是食品药品实行的是“属地管理”责任制，各镇根据责任书任务目标要求，要切实履行好领导责任，配齐配全镇、村(居)协管人员，加大宣传力度，积极与各职能部门沟通信息，做好协调服务，看好自己的门，管好自己的事，确保辖区平安。卫生、工商、质监、畜牧等职能监管部门要按照食品专项整治和药品专项整治的要求，对号入座，这一点大家都非常清楚，不再重复。公安部门要依法保护各相关部门在食品药品专项整治中履行职责，严厉打击暴力抗法及阻碍执法的违法犯罪行为。对于整治过程中发现涉嫌违法犯罪的重大食品药品安全案件，要及时介入，积极侦查，决不姑息，真正起到惩处和震慑作用，向群众展示县政府维护食品药品安全、严厉惩处违法犯罪行为的决心。在分工负责的基础上，各部门要把工作的着力点放在监管、服务和发展上，增强大局意识，加强沟通与协作，形成工作合力。

(二)搞好宣传教育，落实企业安全责任制。食品药品安全需

要政府、企业、消费者等社会各方面的理解、支持和参与，各乡镇、有关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充分利用农村广播、食品安全宣传栏、宣传橱窗等，广泛开展《食品安全法》的宣传教育，提高经营者的食品质量安全意识、法律意识以及广大群众的自我保护意识，动员广大群众参与到食品药品安全整治活动中来。要认识到，食品药品企业生产经营行为直接关系到公众的饮食用药安全，是决定食品药品安全的第一道关口。因此，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让企业真正成为第一责任人。要教育和引导企业守法经营，强化自律意识，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坚决杜绝不合格原料进厂进店、不合格产品出厂出店。要推进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我县多数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是遵纪守法的，但也有少数企业，为了追求利润，不择手段参杂使假，生产不合格的食品。因此，我们要大力扶持守法经营的企业，挂“诚信牌”，并为其生产发展提供各种便利条件。对生产经营假冒伪劣食品药品的，要加大处罚力度，该关停坚决关停。今天，我们也请来了部分企业代表参会，希望你们要从企业的长远生存与发展出发，诚实守信，依法经营，承担应尽的义务和社会责任。

(三)要积极开展示范创建工作。近年来，虽然我们做了不少工作，但是，从全市来看，在各县(市)区中，我们的总体工作比较滞后。对此，县政府提出了今年创建市级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示范县的目标。药监局与市食品药品安全协调委员会进行了沟通，示范县创建方案正在制定。近期将印发给大家。各镇、各部门要按照创建标准，在专项整治活动要求的基础上，积极开展示范镇、示范村、示范街创建活动，努力实现“县有示范镇、镇有示范村、各环节都有示范户”的局面，不断扩大专项整治的成果。

(四)加强队伍建设，健全监管网络。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特别是各职能部门的力量有限，我们要坚持专业队伍和协管队伍两手抓，努力实现食品药品监管工作无缝隙覆盖、无漏洞管理。要以加强制度建设为重点，

高度重视市场经济条件下食品药品监管能力建设，努力锻造一支政治素质强、工作作风正的执法队伍。要始终做到公正执法、严格执法、文明执法，坚决纠正和查处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以及随意执法、以罚代管等行为。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县、乡、村三级监管网络建设，广泛发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采取设立公开举报投诉电话等多种形式，建立健全媒体曝光、有奖举报和督办、协办等制度，积极探索基层食品药品综合监督的有效途径，尽快形成镇有协管员、村有信息员，构建横到边、纵到底的基层监管网络，做到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坚决杜绝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和恶性事故的发生。

(五)要创新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机制。各有关部门要适应食品药品行业发展快、科技含量越来越高的新形势、新任务，大胆创新监管手段，严格落实监管措施。在工作思路，要着力促进食品药品监管由重事前审批、轻事后监管，向审批与监管并重转变；由重集中整治、轻日常监管，向集中整治与经常性、制度化动态监管相结合转变；由重投诉查处、轻前期监管，向防范在先、关口前移转变，真正实现静态与动态，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的有机结合。在监管体制上，要按照“全县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各方联合行动”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大局意识，落实监管责任，形成监管合力。在工作机制上，要不断加强食品药品市场预警机制、快速反应机制和应急处置预案，不断提高应对和处置食品药品安全事件的能力。

(六)加强督促检查，严格责任追究。集中整治行动，要按照“谁主管、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把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具体人员，哪个环节出现问题，都要严格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各部门要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细化具体化，层层分解，级级落实，抓好责任考核和责任追究，切实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为深入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将定期召开调度会。同时，领导小组将组成督导组，深入重点地区、重点环节进行督导检查，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扎实有效推进。各镇、

各部门要及时把专项整治情况报到县食品药品安全协调委员会办公室。

同志们，这次食品药品安全集中整治行动，是一场特殊的战役，责任重大，任务艰巨，各镇各部门一定要增强政治敏感性，以强烈的责任心和事业心，立即行动，全力以赴，苦干实干，集中精力扎实开展集中整治行动，为构建和谐济阳、平安济阳付出我们应有的努力。

煤矿安全会议讲话内容篇四

同志们：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抓好煤矿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今年以来，全国部分省区相继发生停产整顿煤矿和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煤矿非法生产造成的特大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安全造成严重损失，社会反响强烈。为尽快扭转煤矿安全生产被动局面，8月22日，国务院发出《关于坚决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的紧急通知》。9月3日，国务院颁布和实施《关于预防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的特别规定》，决定对煤矿安全生产采取更加严格的制度和更加严厉的措施。短短半个月时间，国务院相继制定出台两个关于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要文件，体现了党和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的高度重视和遏制煤矿重特大事故、扭转煤矿安全生产严峻形势的坚强决心，体现了“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反映了人民群众的迫切愿望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现实需要。成云书记、小方市长对此也非常重视，多次要求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加强我市煤矿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落实责任，强化管理。

市政府成立了xx市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挂牌在市安监局，公招两名公务人员，负责履行煤矿安全“地方监管”职

责和全市煤矿安全综合协调工作。

今年以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全市上下把煤矿安全作为安全生产工作重中之重，集中开展以“两整顿一确保”为核心内容的煤矿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深入开展打击煤矿违法生产活动，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较好，上半年无伤亡事故，1-9月，共发生死亡事故2起，死亡2人，同比减少4起6人，降幅分别为66.7%和75%。但是，我们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一是今年煤矿生产不正常，一些矿长期间处于停产状态；二是我市煤矿灾害较多，冲击地压、煤与瓦斯突出、水、火、瓦斯等都不同程度存在，煤矿安全生产形势仍然十分严峻，安全生产的可控性和可靠性还很差，容不得我们有丝毫的松懈。短短半个月时间，天池煤矿、马排子硫煤矿相继发生死亡事故。10月4日，省煤炭产业集团公司所属广能集团正在建设的龙滩井发生特大透水事故，17名矿工遇难，11人下落不明，学忠书记做了重要批示，中伟省长亲临现场部署抢险救援，反思这些事故，我们必须承认，在如何以铁的手腕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方面，在如何对煤矿安全生产工作采取更加严格的制度和措施方面，个别地方、个别部门和一些煤矿企业的认识还不够深刻，工作力度还不够到位。

整治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是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落实“五个始终牢记”要求的具体体现，是对各地、各部门执行力的有效检验。各地、各部门要立即行动起来，以铁的手腕，超常规工作，全力以赴打好煤矿安全“两个攻坚战”，即打好煤矿瓦斯治理攻坚战，打好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攻坚战，彻底解决小煤矿非法生产问题，实现我市煤矿杜绝特大事故，遏制重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的目标。

二、明确责任，坚决完成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任务

目前，全市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工作已经进入攻坚阶段。截止目前，全市56个煤矿中，32个煤矿已经领取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决定关闭矿井8个，停产整顿矿井20个。关闭和停产整顿矿井主要集中在什邡市。为打好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攻坚战，省政府向我市政府下达了目标责任书，刚才，市政府向绵竹、什邡市政府和天池集团公司也下达了目标责任书。各地要进一步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细分任务，逗硬落实，确保各项任务的完成。

(一) 以下17类矿井必须坚决依法予以停产整顿

按照国务院特别规定和紧急通知的要求，对凡存在以下17项隐患之一的矿井必须立即停产整顿：1、凡是超能力、超强度或者超定员组织生产的矿井；2、凡是瓦斯超限作业的矿井；3、凡是煤与瓦斯突出，未依照规定实施防突出措施或有瓦斯动力现象而没有采取防突措施的矿井；4、凡是没有按规定建立瓦斯抽放系统，监测监控设施不完善运转不正常的高瓦斯矿井；5、凡是通风系统不完善、不可靠的矿井；6、凡是有严重水患，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矿井；7、凡是超层越界开采的矿井；8、凡是有冲击地压危险，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矿井；9、凡是自然发火严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矿井；10、凡是使用明令禁止使用或者淘汰的设备、工艺的矿井；11、凡是年产6万吨以上的煤矿没有双回路供电系统的矿井；12、凡是新建煤矿边建设边生产，煤矿改扩建期间，在改扩建的区域生产，或者在其他区域的生产超出安全设计规定的范围和规模的矿井；凡是在建、改扩建矿井安全设施未经过煤矿安全监察机构竣工验收而擅自投产，以及违反建设程序、未经核准(审批)或越权核准(审批)的矿井；13、凡是煤矿实行整体承包生产经营后，未重新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煤炭生产许可证从事生产的，或者承包方再次转包的，以及煤矿将井下采掘工作面和井巷维修作业进行劳务承包的矿井；14、凡是煤矿改制期间，未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和安全管理机构的，或者在完成改制后，未重新取得或者变更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煤炭生

产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的矿井;15、凡是未对井下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者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逾期未改正的矿井;16、凡是逾期未提出办理煤矿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申请未被受理或受理后经审核不予颁证的矿井;17、以及有其他重大安全生产隐患的矿井。

特别是对煤矿存在瓦斯突出、自然发火、冲击地压、水害威胁等重大安全生产隐患的，绵竹市、什邡市政府要组织专家论证，在现有技术条件下难以有效防治的，应作出关闭决定，并组织实施。市政府已经组织专家组对市天池集团公司一号井冲击地压和水患进行了论证。

(二) 以下11类矿井必须坚决依法予以关闭取缔

按照国务院特别规定和紧急通知的要求，1、凡无证非法开采的矿井;2、凡关闭之后又擅自恢复生产的矿井;3、凡一证多井矿井、非法挂靠矿井;4、凡证照不齐又擅自非法从事生产的矿井;5、凡责令停产整顿后擅自进行生产的矿井和凡无视政府安全监管，拒不进行整顿或者停而不整的矿井;6、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责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察机构提请关闭的煤矿;7、凡在20*年7月14日前未提出申请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矿井;8、凡经整顿仍然达不到安全生产标准、不能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矿井;9、凡停产整顿验收不合格的矿井;10、凡在1个月内3次或者3次以上发现未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井下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者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的矿井;11、凡在20*年底前没有依法获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矿井。以上11类矿井必须依法予以关闭。

(三) 加强对停产整顿和关闭煤矿的安全监管监察

一是按照“企业负责，属地监管，专业监察，省市督查”的原则，采取综合措施，确保停产整顿煤矿真停真改。对被责令停产整顿的矿井，必须落实以下处理措施：首先，下达停

产整顿指令，明确整改内容和期限；其次，依法实施经济处罚；再次，告知相关部门暂扣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煤炭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和矿井资格证、矿长安全资格证；第四，告知公安部门控制火工品供应、供电单位限制供电；第五，3日内将停产整顿矿井的决定报送市煤管办，并在当地主要媒体公告停产整顿矿井名单。

二是按照“县长负责，逐级逐矿逐人落实责任”的要求，严格规定，确保关闭矿井关死关实。对提请关闭的煤矿，负责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部门应当责令立即停止生产；绵竹、什邡市人民政府应当在7日内作出关闭或者不予关闭的决定，并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存档。对决定关闭的煤矿，绵竹、什邡市人民政府要立即组织实施。

三、再接再厉，不断深化煤矿瓦斯治理

瓦斯始终是制约煤矿安全生产的关键因素和主要矛盾。年初，按照省政府要求开展了以“两整顿一确保”为核心内容的煤矿安全整治活动，对煤矿瓦斯进行集中治理。市、县政府向重点骨干煤矿企业派驻督导组，督导工作进展顺利；组织了全市煤与瓦斯突出和高瓦斯煤矿专家会诊，每个矿都制定了较为全面的整治方案。但是，瓦斯治理不可能一蹴而就，一定要对其长期性、艰巨性和反复性保持清醒的认识，要持之以恒抓落实，不断把瓦斯治理工作推向深入。要结合贯彻国务院“两个文件”和整顿关闭工作，对瓦斯集中治理活动逐矿进行验收。

另外，我再强调一下煤矿数字化瓦斯远程监控系统建设问题。建设煤矿数字化瓦斯远程监控系统，是国务院81次常务会议确定的煤矿瓦斯治理7项措施之一，它和道路交通gps监控系统一样，是依靠科技进步，实施“科技兴安”战略的重要举措。对此，首先，煤矿企业要按照要求装备矿井安全监控系统，在规定的地点设置各类传感器，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实时监控采掘工作面瓦斯浓度变化及被控设备的通、断电状态。

其次，绵竹、什邡要加快远程联网平台建设工作，目前，绵竹市平台处于调试阶段，什邡市也正在建设之中，要抓紧时间，尽快实现联网监控。市级平台明年也要建起来，与绵竹、什邡及天池煤矿联网。

四、加强领导，严肃纪律，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这次会上，市政府下发了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责任书，量化落实有关工作要求。绵竹、什邡政府要加强领导，切实负责组织当地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工作，尽快健全完善煤矿安全监管机构，明确部门职责。要把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工作摆到重要日程上来，制定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的工作计划、方案和措施，把责任落实到乡(镇)人民政府及负责人，并层层分解落实到有关管理部门及负责人。

绵竹、什邡市人民政府要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和市政府的贯彻意见，抓紧明确所在地煤矿安全监督管理机构的责任，落实煤矿安全监督管理机构的编制、人员、装备，配备专业齐全的技术人员，保证所在地煤矿安全监督管理机构切实履行职责。

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被列入整顿名单的煤矿，要依据其安全生产状况和整顿工作难易程度，分批次规定整顿期限；所有不合格的煤矿只能给予一次停产整顿的机会，要把整顿工作的内容、措施、期限分别落实到煤矿企业实际控制人、矿长、技术负责人，届时达不到安全生产许可证颁证标准的，一律依法予以关闭；停产整顿最后期限不得超过20*年年底。

对被列为停产整顿和关闭对象的煤矿要严整关死，并加强督促检查，不留后患。绵竹、什邡市人民政府要将煤矿整治关闭工作方案报市政府，并接受监督监察。市政府要组织联合执法检查组对两市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和非法煤矿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行动迟缓，工作不力，造成事故的有

关责任人必须依法予以严肃处理。

纪检监察部门要加大过程监督力度，依法对涉及煤矿安全生产的相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履行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开展行政效能监察。对利用职权参股办矿或收受贿赂，包庇袒护非法采矿的，要按照国务院两个文件和省里有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和导向作用，做好国务院《特别规定》和《紧急通知》的宣传工作，及时报道整顿关闭情况、整顿关闭矿井重特大事故查处情况，广泛宣传煤矿安全生产的正面典型。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公开举报电话、举报信箱，动员和组织群众参与对煤矿安全生产活动的监督。

同志们，打好煤矿瓦斯治理和整顿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及非法煤矿攻坚战，事关全市经济发展的大局，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是构建“和谐xx”战略的具体实践。我们一定要统一思想，狠抓落实，为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贡献。

煤矿安全会议讲话内容篇五

同志们：

今天这个会议是继省、市煤炭工作会议之后，结合我县煤炭工业发展实际，经请示县人民政府同意召开的。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省、市煤炭工作会议精神，回顾总结20xx年的各项工作，并对在过去的一年里，为我县煤炭工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同时，对20xx年的各项工作进行总体部署和安排，落实20xx年度目标管理责任，动员全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和全体从业人员，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思想，落实科学发展观，通力合作、齐力奋进，为实现我县煤炭工业稳步、健康、和谐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下面，我讲两个方面的意见：

一、简要回顾、客观评价过去一年的工作

20xx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通过全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和奋力拼搏，我们紧紧围绕“遵章守法、关爱生命”这一主题，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这一方针，切实加强煤矿安全监管，加大技术服务力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各项工作实现稳步推进，全面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经济指标和工作任务，推动了我县煤炭工业发展迈上新的台阶。

(一)企业管理逐步规范有序，煤炭工业发展来势较好。

20xx年，我们进一步突出煤炭工业发展这个主题，确定了“充分发挥优势、积极开发项目、合理利用资源、大力招商引资、强化安全监管、提供优质服务、实现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和目标，狠抓了各项工作的具体落实。全年原煤产量18万吨，实现产值2973万元，虽与上年度相比有所减少，但通过进一步深化整治，实施停产整顿，加强生产技术管理，合理整合资源，有序组织生产，全县煤矿初步进入了“合法办矿、依法治矿、监管有力、服务到位、规范有序、和谐发展”的良性轨道。与此同时，为进一步加快我县煤炭工业的发展步伐，我们通过招引资为国有均坪煤矿复产扩能项目引进资金3000万元，计划20xx年年底实现排水复产；同时根据我县资源分布情况，对全县煤矿开发进行规划布局上报，已经省国土资源厅批复的有三对矿井(麻阳水、陈家湾、白沙)；另外，国有铁溪垅煤矿的复产项目已列入今年工作计划。如以上项目顺利启动，预计到20xx年原煤产量可突破30万吨，我县的煤炭工业将步入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

(二)宣传教育广泛深入，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明显增强。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和全体从业人员对安全生产重要性的认识，了解和掌握有关法律法规知识，切实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和自觉性，先后组织开展了矿长法律法规知识培训班、

安全生产月和百日安全竞赛等活动，并按上级要求认真做好了矿长培训、特殊工种培训以及从业人员的岗前培训等工作，并从实际出发，有重点、分层次地开展经常性安全生产学习教育，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三) 专项整治效果明显，矿井安全生产条件根本好转。

根据国务院、省、市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结合我县各煤矿安全生产实际，先后于20xx年6月至12月，开展了为期半年的“瓦斯集中整治”和“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在整治过程中，各煤矿均投入了大量的人力、财力和物力，进一步完善和改进了安全设施设备的配备。在这两次专项治理中，各矿均已安装了瓦斯风电闭锁装置，对瓦斯进行监控，一旦超限能自动断电，有效地防止瓦斯事故的发生。特别是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全县煤矿全部进行停产整顿，认真进行各方面的整改。经过几个月的认真整治，椒板溪等12对矿井已达到安全生产基本条件的要求，并获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也办齐了“五证一照”。今年元月份经县整治领导小组组织验收，这12对矿井已准予恢复生产，其他3对技改矿井正在进行技改施工，迎接今年6月份的验收。通过这一系统的整治活动，各矿的安全生产条件得到根本好转，抗灾防灾能力大大加强，有效地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

(四) 合理配置内部机构，安全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

为加大煤矿日常安全监管力度，根据上级进一步强化煤矿安全监管的要求，针对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实际，改变过去生产技术、安全管理一手抓的模式，专门设立安全监管股专抓煤矿日常安全监督管理工作。采取定期排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日常检查与集中整治相结合的方法，经常性开展安全大检查，狠抓隐患排查和整改，逐矿建立了隐患整改台帐，指派专人跟踪督促、帮助指导整改。全年共组织开展各类安全大检查12次，排查出各类安全隐患共计600余条，其中安全专项整治期间排查出的安全隐患320余条，全年下达《隐患整改

通知书》300余份，下达《停产整顿通知书》41份，下达《制止煤矿违法、违规生产行为通知书》23份。安全监管工作进入了规范化和法制化管理轨道，市行管办及常德监察分局对我局安全监管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四)切实加强技术服务，矿井技术管理水平明显提高。

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切实加强了对煤矿的技术指导服务和管理，认真做好煤矿技术改造项目的审批和煤炭生产许可证的办理、延续、年检工作，彻底改变了过去随意改造、乱开井口、一矿多井等现象。特别是在安全专项整治期间，我局生产技术工作管理规范化，从各矿井的技术资料整理到各类证照的申请、办理、审批都是全程跟踪服务。全县12对矿井因设计规范、布局合理、证照齐全、达到安全生产条件而顺利通过复产验收。

(五)依法、依规从严治矿，煤炭生产经营有序规范。

针对煤炭市场供求紧张，煤炭价格持续上涨，因受利益驱动，非法生产和非法经营现象屡禁不止的问题，我们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与各职能部门通力配合，加大日常监管和执法力度，对死灰复燃的非法煤矿及时予以关闭，对煤炭经营市场进行了清理整顿。加强了煤炭准销证的发放与管理，有效地控制了非法煤矿生产的煤炭进入市场，为合法、有序、安全、规模办矿奠定了基础。同时，我们按职能要求认真开展经常性的行政执法工作，规范《煤炭生产许可证》和《煤炭经营资格证》的管理，加大安全生产过程中的执法力度，全年共查处各类违章、违规、违法生产经营案件6起，对违法和违规组织生产的矿井给予了处罚。加大了依法、依规治矿力度，使我县煤炭生产和经营秩序得到了进一步的好转。

这些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与各级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息息相关，与全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和从业人员的扎实工作和辛勤付出息息相关。但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要清醒地

看到，全县煤炭工业的发展基础仍然不牢固，安全生产条件还有待于进一步改进和完善，部分从业人员甚至是煤矿老板对安全生产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还不够，安全措施不落实，隐患排查不经常，隐患整改不及时等现象时有发生，导致了安全事故频频发生。20xx年共发生安全事故4起，死亡6人，其中重大事故1起，死亡3人，一般死亡事故2起，死亡2人，非生产死亡事故1起，死亡1人，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严重超标，直接经济损失达300余万元，成为建设和谐溱浦的不和谐音符。

二、立足当前，把握机遇，认真抓好今年各项工作的落实。

20xx年是我国实施“ ”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县煤炭工业实现新发展、新突破的关键之年。今年全县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xx大、xx届三、四、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突出“遵章守法、关爱生命”这个主题，把握“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这个总体方针，继续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完善和强化安全监管体系，加强煤矿安全管理，提供优质生产技术服务，加大安全宣传和教育力度，提高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觉性，落实目标管理责任，努力开创我县煤炭工业稳步、健康、和谐发展的新局面。

今年安全生产工作的目标是：杜绝重特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事故的起数和死亡人数严格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一)增强安全生产意识，狠抓安全责任落实。

认真抓好煤矿安全工作，是确保从业人员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的前提和基础，我们广大干部职工和全体从业人员要在思想上切实提高对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这一方针落到实处，明确各自的职责，始终把安

全工作摆在首要位置。按照“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的煤矿安全工作机制要求，安全管理部门要切实履行好煤矿日常安全监管的职能，进一步强化各煤矿企业安全主体责任，把安全指标层层分解、安全责任层层落实，所有煤矿企业必须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交纳安全风险抵押金。今年我们决定加大安全风险抵押，各矿必须交纳一万元风险抵押金，对全年未发生事故的，安全工作做得好的矿，风险抵押金如数返回，并作为矿长、安全生产副矿长及其他安全管理人员的奖金。同时年底对照目标管理责任书进行验收，管理上存在重大问题的矿要给予重罚，凡发生事故的矿井，全年安全工作一票否决，并处一万元罚金，确保安全责任真正得以落实。

(二) 搞好资源整合，扩大矿井规模。

按照构建新型煤炭工业体系的要求，设计生产能力和实际生产能力在3万吨以下的矿井在明年底将面临淘汰。我县绝大多数乡镇煤矿的设计生产能力和实际生产能力都达不到3万吨的要求。为解决这一矛盾，从现在起我们必须从三个方面做好工作：一是着手开展煤矿扩能改造和资源整合工作。根据湘煤行(20xx)4号文件规定，下列煤矿原则上进行整合□1□20xx年煤矿实际(核定或设计)生产能力小于2万吨/年的；遗留问题保留矿井设计生产能力小于3万吨/年的；2、布局不合理、井田划分不合理、走向长度少于500米的。3、沿煤层倾向属“楼上楼”开采或安全上互相影响的。凡属整合煤矿原则要求在今年12月31日前完成；其他生产能力小于3万吨/年的矿井，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欠发达地区、缺煤地区的生产能力小于2万吨/年的矿井，要在20xx年12月31日前，通过改造、资源整合等方式使矿井生产能力逐步达到3万吨/年，否则，一律予以关闭。对那些资源枯竭、整改无望、年生产能力在3万吨以下的矿井要坚决予以淘汰。二是要按照煤炭开发利用规划，严格新开办矿井条件。省、市已经明确，凡储量在30万吨以下，年生产能力在3万吨以下的煤矿一律不予审批。三是选择资源条件相对较好、具有一定发展潜力的矿区，在煤

炭资源配置、基本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和投资等方面，采取积极措施，予以重点支持。通过以上措施，进一步提高我县煤炭资源的利用率和原煤产量，为加快县域经济发展提供能源保障。

(三)突出重点，加大整治，最大限度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一通三防”和防治水工作是抓好煤矿安全工作的重点和关键，是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的有力保障。要把抓好“一通三防”和防治水工作做为重点，继续深化瓦斯集中整治和防治水工作。凡去年已安装瓦斯风电闭锁装置的煤矿要坚持投入使用，绝不能做摆设。各矿要根据生产能力的扩大和工作面数量的增加也要相对增加瓦斯探头。通过几年的努力与改造，我县煤矿也要逐步建立瓦斯数字化远程监控系统，杜绝瓦斯事故的发生。在防治水方面，各矿必须编制防治水专项安全技术措施，购置探放水设备，必须坚持“有疑必探、先探后掘”探放水原则，杜绝煤矿水灾事故的发生，全面提升煤矿安全生产保障能力。一是要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和工作班子，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切实把各项制度和措施落到实处，防止短期行为；二是要落实责任。按照县政府统一领导，主管部门督促管理，煤矿企业具体落实和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着手抓、具体责任人抓现场的模式狠抓安全责任的落实。矿级领导要深入井下，到现场带班作业，严格按照规程要求，把问题和隐患及时处理、化解在萌芽状态。三是要强化督导。局安全、生产部门人员要帮助煤矿企业修订和完善措施、方案，开展经常性的安全检查，强化现场管理，逐矿建立隐患台帐，并跟踪督促整改，确保及时整改到位。四是要保证资金投入。要严格按照省政府湘政发[20xx]4号文件的要求，吨煤提取10元安全费用全部用于瓦斯整治和安全投入，坚决执行省财政厅、省煤炭局湘煤规[20xx]92号文件规定的吨煤提取10.5元维简费，返矿部分作为安全专项资金的规定。

(四)认真做好安全培训工作，提高从业人员的素质。

安全工作成效如何，关键取决于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素质。各煤矿企业要有长远的眼光，重视专业人才的培养，各矿矿长必须按规定进行培训和复训，安全管理人员和特殊工种一定保质保量送训，做到持证上岗。其他从业人员上岗前必须先经过四级培训站进行岗前培训，并经考试合格发给合格证后，方可下井作业。年内，将举办两期安全知识集中培训班，对新上岗从业人员实行强制性安全知识培训，各煤矿企业要积极主动的配合搞好培训工作。

(五) 全力推进国有煤炭企业发展，确保系统内部基本稳定。

全面实施“科技兴煤、人才兴煤”战略，进一步加快国有煤炭企业发展步伐。一是用3年时间，打造国有均坪煤矿“怀化第一产煤大矿”品牌，努力实现我县煤炭工业的稳步发展。20xx年重点抓好矿井的排水复产，年内启动生产；20xx年，加大矿井资金投入和技术改造，扩大矿井生产能力；通过3年努力，力争年生产能力达到15万吨，实现“怀化第一产煤大矿”的奋斗目标。二是全力抓好国有铁溪垅煤矿复产项目的启动。有效借鉴均坪煤矿的做法和经验，面向社会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充分开发、利用现有煤炭资源、人力资源、场地、设备和设施，盘活国有资产，恢复煤矿生产，解决职工就业，真正做到稳定一方、发展一方。三是继续抓好锰业总公司生产线的扩能改造和椒板溪煤矿的产量达标。力争20xx年全县原煤产量在20万吨以上，金属电解锰产量在10000吨以上。

(六) 严格标准，规范管理，切实强化行业监管职能。

根据《实施意见》的要求、《煤矿安全规程》、国务院第446号令和国家《关于煤矿重大安全生产隐患认定办法(试行)》的规定，强化对煤矿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彻底解决监管体制混乱、行业管理弱化、监管措施不到位、隐患整改效果差等问题。要按照“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今年，我们要着力抓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继续强化“一通三防”管理，下大气力治理好超

能力生产的问题。各煤矿要严格按照矿井核定的生产能力和实际风量组织生产，对达不到要求，拒不整改的，将依法依规从严处罚，直至吊销其煤炭生产许可证。要做好今年矿井瓦斯等级鉴定和通风能力核定工作。各煤矿必须主动配合开展好这项工作，凡没有取得技术数据的煤矿，其生产许可证不予年检。二是强化技术管理，治理乱开井口、擅自施工、违法生产等问题。凡要求进行技术改造的矿井，必须按规定、按程序报批技术改造方案，并严格按批复的要求组织施工。安全、生产部门要严格日常监管和技术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擅自更改设计方案，违规组织施工的，要予以从重处罚；对借“技改、改扩建、联合改造”之名，违法组织生产的，将依法依规取消其技术改造项目，情节严重的，提请县人民政府予以关闭。三是加强日常监管，治理隐患整改难的问题。煤炭行业是一个特殊行业，安全隐患随时存在，往往一个小小的安全隐患就会酿成大的事故。因此，强化日常监管，督促隐患整改十分重要。我们安全监管部门要采取定期检查、重点检查、跟踪检查相结合的办法，严格按照国务院第446号令和《煤矿安全规程》的规定严格执法，督促煤矿进行安全隐患整改。同时，要加强业务学习，强化自身素质，改进工作作风，严格依法依规办事，不断提高执法水平，确保监管执法到位。

同志们□20xx年的工作思路和目标已经明确，让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齐心协力、团结奋进，真抓实干，为实现我县煤炭工业稳步、健康、和谐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